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地区行署工作部门，为正处级。主要职责是：

1.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地级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地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地级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规范性文件。

2. 提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3. 统筹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相应调控政策建议。统筹协调全区经济政策实施，牵头研究经济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

4. 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和现代市场体系建设，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5. 牵头组织全区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有关任务。承担统筹

协调利用外资和走出去有关工作。承担地委、地区行署对俄合作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综合协调、规划编制等工作。

6. 负责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区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地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申报、转发和分解下达中央财政性建设资金投资计划，安排地本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7. 推进落实全区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地级区域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和实施老少边贫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对接国家、省资源型城市转型政策，制定和实施地区资源型城市转型政策措施。承担全区水库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工作。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牵头开展与广东对口合作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全区新型城镇化规划。

8. 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拟订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全区铁路、民航发展战略、规划的研究制定，协调推进全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分析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9.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全区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

题。

10. 跟踪研判有关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会同有关部门提出重要商品地级储备计划建议。

11. 负责全区社会发展和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全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12. 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全区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全区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全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13. 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实施，协调有关重大问题。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14. 拟订全区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提出能源体制改革建议。按权限实施能源项目和计划的管理，负责全区电力、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工作。

15. 统筹管理全区重大项目工作。拟订并推进落实服务央企有关政策，协调央企有关重大项目规划与建设。

16. 承担地区深入推进东北全面振兴领导小组、地区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地区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等有关具体工作。

17. 完成地委、地区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大兴安岭地区西部开发中心

隶属大兴安岭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益一类，按正科级

事业单位管理。主要职责任务：对全区落实国家西部开发战略、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情况进行跟踪监测，协调相关部门落实西部开发有关重大问题，协助业务主管部门提出西部地区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建设、重大项目布局等建议并协调实施，协助完成西部开发相关规划编制和实施工作，协调我区生态文明示范工程考核实施工作，协调落实涉疆涉藏经济社会发展相关政策，协助推进与揭阳市对口合作工作。

（三）大兴安岭地区东北振兴中心

隶属大兴安岭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益一类，按正科级事业单位管理。主要职责任务：协助完成全区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的拟订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政策措施建议。为组织编制老少边贫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以工代赈规划、重特大自然灾害后恢复重建规划提供决策辅助支持和信息咨询服务；协助推进老工业城市及城区老工业区调整改造、资源型地区经济转型和大小兴安岭林区经济转型。谋划储备东北振兴项目。

（四）大兴安岭地区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贯彻落实省委、地委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主要职责是：承担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实施效果评估工作；承担经济运行分析、基本态势、发展趋势监测、预测及信息发布工作，提供决策辅助支持和信息咨询服务；承担专业智库建设等工作。承担价格行为合法化和价格水平合理性认定工作；承担对全区范围内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变动的监测分析预警工作。承担全

区项目建设实施情况监测分析和提出推进项目建设政策措施建议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指导协调全区各类项目谋划、争取工作，开展项目前期咨询服务。承担研究国家和省级支持冷资源开发利用政策，参与提出全区冷资源开发与利用发展战略；参与研究拟订全区冷资源开发利用工作方案；为谋划冷资源开发利用项目，推动冷资源优势转化提供技术支撑。承担研究推进降碳、固碳、转碳工作，拟订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承担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循环经济政策、能源消费控制目标的技术支撑工作。完成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五）大兴安岭地区国防动员综合服务中心

完成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预算是包括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以及所属4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参公事业单位1家，事业单位3家，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		21	
2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	行政	16	办公室、政工人事科、国民经济综合科、体制改革与发展规划科、固定资产投资与交通科、经贸外资财金科、产业协调科、科技与社会事业科、能源综合科、价格科、地区振兴科、区域协调发展科、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科、农村经济科、国防动员综合科、人防科
3	大兴安岭地区西部开发中心	2	参公事业	0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4	大兴安岭地区东北振兴中心	2	事业	0	
5	大兴安岭地区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2	事业	5	综合协调科、宏观经济研究科、项目谋划建设指导科、冷资源开发利用研究科、碳资源开发利用研究科
6	大兴安岭地区国防动员综合服务中心	2	事业	0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8.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8.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4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1.0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9.52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28.01	本年支出合计	2,028.0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028.01	支出总计	2,028.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28.01	2,028.01	2,028.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0	发改委	2,028.01	2,028.01	2,028.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0001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8.01	2,028.01	2,028.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28.01	1,384.51	643.5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8.02	934.52	643.5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78.02	934.52	643.5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934.52	934.52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6.60	0.00	506.6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85.00	0.00	85.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51.90	0.00	51.9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46	249.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46	249.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25	122.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84	115.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7	11.3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01	101.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01	101.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42	84.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59	16.5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52	99.5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52	99.5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52	99.5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28.01	一、本年支出	2,028.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8.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8.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4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1.01
		（四）住房保障支出	99.52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028.01	支出总计	2,028.0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8.01	1,384.51	1,270.09	114.42	643.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8.02	934.52	820.10	114.42	643.5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78.02	934.52	820.10	114.42	643.50
2010401	行政运行	934.52	934.52	820.10	114.42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6.60	0.00	0.00	0.00	506.6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85.00	0.00	0.00	0.00	85.00
2010408	物价管理	51.90	0.00	0.00	0.00	5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46	249.46	249.46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46	249.46	249.46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25	122.25	122.25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84	115.84	115.84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7	11.37	11.3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01	101.01	101.0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01	101.01	101.0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42	84.42	84.4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59	16.59	16.5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52	99.52	99.5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52	99.52	99.5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52	99.52	99.52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84.52	1,270.09	114.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8.20	1,138.2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1.21	331.21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31.21	331.2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56.03	456.03	0.00
3010201	津补贴	432.57	432.57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3.46	23.46	0.00
30103	奖金	30.15	30.15	0.00
3010301	奖金	27.60	27.60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2.55	2.5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84	115.84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7	11.3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83	74.83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74.64	74.64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9	0.19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59	16.5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6	2.66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2.66	2.6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52	99.5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43	0.00	114.43
30201	办公费	7.91	0.00	7.91
30204	手续费	0.07	0.00	0.07
30207	邮电费	7.11	0.00	7.11
3020701	邮电费	7.11	0.00	7.11
30211	差旅费	31.97	0.00	31.97
30215	会议费	1.10	0.00	1.10
30216	培训费	0.40	0.00	0.40
30226	劳务费	0.02	0.00	0.02
30228	工会经费	15.28	0.00	15.28
30229	福利费	8.28	0.00	8.28
3022901	福利费	8.28	0.00	8.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29	0.00	42.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89	131.89	0.00
30302	退休费	122.25	122.2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02.90	102.90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9.35	19.3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59	9.59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9.59	9.59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3.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20
30201	办公费	34.90
30202	印刷费	24.30
30211	差旅费	118.00
30215	会议费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3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643.50	6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专项经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全区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顺利通过国家考核评价评估。
投资项目咨询评估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和规范中央预算内直接投资项目管理，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机构对项目进行评估。
重点工作专项经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48.00	1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地委和行署交办的各项任务，促进全区经济发展。
“十五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省十五五规划编制方案，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费用。
节能监督管理专项经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满足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建设有关项目需求。
人民防空专项经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省发展规划及工作方案，2025年需开展通信保障演练业务培训及宣传等。
涉密专用电脑及人防国防动员专用设备购置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60	1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更好的处理涉及国家秘密等敏感信息，完成国防动员潜力数据汇审及保障人防演练任务的完成。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农产品成本调查和重要商品应急价格调查监测专项经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90	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安排农产品成本调查和重要商品应急价格调查监测专项经费，保障我地区农产品成本调查和应急价格监测工作高质量开展，为政府宏观调控提供决策依据。
经济社会发展及舆情应对服务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及舆情应对工作，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及风险评估专项经费	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第三方对5家成本进行定期监审，并出具成本监审意见及风险评估报告。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发改委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发改委2025年度有效运转，保质保量的完成地委、行署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提升民生工作质效，增进人民福祉			要推动民生项目建设，做好价格监测调控，优化人防体系建设，做好服务小微实体经济				
	推进低碳转型发展，再上绿色新台阶			要全力推动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建设，加力推进“两新”政策落地，持续落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坚持合作共赢理念，实现发展新格局			要深化跨区域合作，加强地企融合发展，全力做好央企服务				
	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积蓄发展新势能			要高位推动产业项目，创新发展低空经济，统筹发展能源产业				
	加快项目建设速度，打造提速新引擎			要做好项目谋划储备，扎实做好项目前期工作，积极推动项目建设				
	加强宏观经济研究，努力开拓新局面			要加强规划研究，对标宏观部署，加大向上争取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内完成	等于	正向	10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预算执行	等于	正向	100	%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正向	100	%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收入预算2,028.0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028.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8.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29.80万元，增长35.3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作任务增加。

2.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15万元，下降100.00%。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无结转结余。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支出预算2,028.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384.5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9.20万元，增长2.9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643.5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90.45万元，增长320.45%。主要变动情况：工作任务增加。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14.43万元，比上年增加10.42万元，增长10.0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运行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0.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4.3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5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16万元，下降10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委原有1台车辆报废，因此本年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16万元，下降10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委原有1台车辆报

废，因此本年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反映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实施宏观管理与调控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反映物价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